

证券代码：871003 证券简称：卓力昕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南京卓力昕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 买 原 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车辆采购及相关服务	100,000,000	693,191.60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整车销售、信息技术服务	20,000,000	8,514.85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其他	关联方财务资助、控股股东为公司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100,000,000	61,761,051.13	
合计	-	220,000,000	62,462,757.58	-

（二） 基本情况

预计 2025 年公司将与关联方重庆小喇叭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累计发生不超过【10000】万元的车辆采购及相关服务；预计 2025 年公司将与关联方重庆小喇叭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累计发生不超过【2000】万元的汽车销售及信息技术服务业务；因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预计 2025 年向公司控股股东黄小星、实际控制人黄小星、刘双拆借资金，累计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该借款利率按照借款发生前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所公布的一年期 LPR 来计算；为满足公司业务对资金需求，确保公司资金充足，公司 2025 年拟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授信，公司控股股东黄小星、实际控制人黄小星、刘双任意一方、双方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关联董事黄小星、刘双、刘奇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获得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发生上述关联交易时，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按照价格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化价格水平、行业惯例、第三方定价等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进行定价，公司遵循公平合理、互惠互利的交易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的条款待实际业务发生时确定。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的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主要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持续经营能力和损益状况亦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卓力昕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南京卓力昕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南京卓力昕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